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12-034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邱建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楼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元)	23,386,876,730.04	22,420,019,830.75	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293,411,723.85	5,435,446,698.90	-2.61%
总股本(股)	1,153,587,626.00	576,793,813.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59	9.42	-51.2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8,119,831,221.90	6,196,244,489.73	3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8,656,616.02	604,947,570.92	-2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1,747,956.33	1,214,921,741.87	-71.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0	2.11	-85.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1.40	-4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1.40	-4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8%	11.13%	-2.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0%	11.05%	-3.35%

注 1：鉴于公司于 2011 年 5 月重大资产重组后主营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为使数据更具可比性，上年同期（2011 年 1 季度）的数据为注入资产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的同期数据（下同）；

注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计算上年同期每股收益的比较期间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 432,883,813 股；若采用上年期末股数 576,793,813 计算，上年同期的每股收益为 1.05 元；计算本报告期末的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 576,793,813 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082.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611,916.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50,4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893.23	
所得税影响额	-18,768,835.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586,315.45	
合计	41,118,404.9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49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河南汇诚投资有限公司	40,368,196	人民币普通股
杭州惠丰化纤有限公司	5,8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保证金 1 号	4,003,196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恒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903,072	人民币普通股
曹伟娟	3,6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项兴富	3,0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杭州鸿逸来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762,462	人民币普通股
陈毓秀	2,718,049	人民币普通股
项江	2,258,544	人民币普通股
杭州置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58,202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p>资产负债表项目：</p> <p>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增长了 4815% ，系新增 PTA 期货投资；</p> <p>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了 93%，系增加对长约优质特大客户的销售量及原料贸易销售量；</p> <p>预付款项较年初增长了 48%，系增加国内 PX 采购；</p> <p>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了 33%，系增加的关税保证金；</p> <p>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长了 100%，系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向海南逸盛石化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59000 万元；</p> <p>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了 66%，主要系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期工程新增投入；</p> <p>工程物资较年初增长了 608%，主要系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二期工程新增投入；</p> <p>交易性金融负债较年初降低了 100%，系远期外汇合约已到期交割；</p> <p>预收款项较年初增长了 40%，主要系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增加大客户预收款；</p> <p>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降低了 76%，系年终奖金的发放；</p> <p>应交税费较年初下降了 1912%，系 2011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及新增存货及设备投资之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p> <p>应付利息较年初降低了 45%，主要系到期贷款利息的支付；</p> <p>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长了 1435%，主要系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债券所得资金临时用于补充子公司营运资金；</p> <p>利润表项目：</p>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31%，系宁波逸盛三期和上海恒逸二期投产后，产能和销售规模扩大；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42%，系宁波逸盛三期和上海恒逸二期投产后，产能和销售规模扩大；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79%，系销售规模扩大引起的水利资金缴纳额的增加；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35%，随着产能和销售规模扩大，以及物价和工资水平上涨等因素而增长；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47%，随着产能和销售规模扩大，以及物价和工资水平上涨等因素而增长；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03%，系融资规模扩大、资金成本同比上升及人民币汇率升值幅度变小等多因素影响而增长；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00%，系确认一季度 PTA 期货浮动收益；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847%，主要系财政奖励、科技型企业财政补贴及福利企业财政补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天津鼎晖股权投资一期基金、天津鼎晖元博股权投资基金	承诺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简称“恒逸有限”）自 2010 年起的四个会计年度的盈利预测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7.95、8.8115、8.9027、7.7305 亿元。	恒逸有限 2010 年全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73,271.30 万元，远超过恒逸集团承诺的 7.95 亿元，恒逸有限 2011 年全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92,176 万元，远超过恒逸集团承诺的 8.8115 亿元，该承诺已履行完毕。而其他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恒逸集团、鼎晖一期、鼎晖元博无违反该承诺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邱建林	承诺保证恒逸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企业与公司人员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上的独立。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邱建林无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不与公司同业竞争。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邱建林无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 邱建林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邱建林	承诺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邱建林无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 邱建林	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截至目前，恒逸集团、邱建林无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将促使并协助恒逸石化及其下属子公司以合法的方式解决为办理权属登记建筑物的法律瑕疵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补办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并及时办理权属登记手续，并且为纠正该等建筑物的法律瑕疵而补办相关许可和权属登记手续，对该等建筑物进行改建完善或进行拆除、或拆除后重建，由此而引发的所有成本、费用、损失均由恒逸集团承担，恒逸集团承诺将及时、全额补偿公司；同时如果由于该等建筑物的法律瑕疵导致（恒逸石化或其相关下属公司）被处罚或损失的，恒逸集团将向公司进行及时、全额赔偿。	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恒逸集团无违反该承诺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天津鼎晖股权投资一期基金、天津鼎晖元博股权投资基金	承诺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大连逸盛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调整不会增加恒逸石化或相关下属子公司现实或潜在的税负。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为前提，如由于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或其它原因导致恒逸石化或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就上述股权调整被要求补交税款或被税务机关追缴税款的，则重组方承诺将以现金及时、全额补偿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损失。	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恒逸集团、鼎晖一期及鼎晖元博无违反该承诺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为前提，在 2010 年至 2014 年期间，如由于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或其它原因导致恒逸石化或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所享受的在评估报告中已	该承诺持续有效，仍在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恒逸集团无违反该承诺事项。

		考虑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并且恒逸石化当年未能完成评估报告中的预测利润的，则恒逸集团承诺将以现金及时、全额补偿公司因此而增加的税负，且该项补偿不影响恒逸集团履行对于业绩补偿之承诺。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邱建林、方贤水、天津鼎晖股权投资一期基金、天津鼎晖元博股权投资基金	承诺邱建林及方贤水会将各代恒逸集团持有的1%股份转回给恒逸集团，恒逸集团将所持恒逸石化 92%的股权过户给公司	恒逸集团、邱建林、方贤水、鼎晖一期及鼎晖元博已履行完毕该项承诺。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恒逸集团、天津鼎晖股权投资一期基金、天津鼎晖元博股权投资基金、实际控制人邱建林	本次以资产认购或协议受让方式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该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截至目前，恒逸集团、鼎晖一期、鼎晖元博以及邱建林先生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1月1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工银瑞信	了解己内酰胺项目进展情况，PTA的业务情况
2012年01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尚雅投资等	了解CPL项目进展情况，PTA的业务情况
2012年02月0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产业基金	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趋势
2012年02月2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东方证券、国泰君安、银华基金、泰信基金、东方基金等	公司2011年度业绩发布会
2012年03月2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族证券	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公司的产能、经营情况

2012 年 03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宏源证券	了解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了解公司的产品及生产经营情况
------------------	-------	------	----	------	----------------------------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鉴开展衍生品投资面临的风险：1、市场风险：在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价格按照预期相反方向波动，造成损失。2、流动性风险：衍生品投资面临合约交易时间与预期不符合的风险。3、信用风险：在交付周期内，由于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客户主动违约而造成公司交易上的损失。4、操作风险：由于衍生品投资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会存在因信息系统或内部控制方面的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可能。5、法律风险：在衍生品交易中，由于相关行为与相应的法规发生冲突，致使无法获得当初所期待的经济效果甚至蒙受损失的风险。</p> <p>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公司董事会已审议批准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和《期货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从事衍生品投资业务，以规避风险为主要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制度就公司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条—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七章“公允价值确定”进行确认计量；对衍生品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价，远期外汇基本按照银行、路透系统等定价服务机构提供或获得的价格厘定，企业每月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期货的交易价格即为公允价格。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以规避市场波动风险、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业务，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公司建立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和《期货管理制度》，加强了风险管理和控制，有利于规避和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合约种类	期初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报告期损益情况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TA205	0.00	36,365,760.00	759,340.00	0.69%
合计	0.00	36,365,760.00	759,340.00	0.69%